

协议书

甲方：汇智国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株)中华旅行社

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其它相关规定达成协议如下。在签订本协议时，甲乙双方对协议的所有条款均无疑义并对各自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一、合作内容

乙方向甲方提供酒店订房业务服务。

二、合作方式

酒店订房服务代理：乙方同意甲方作为其酒店订房服务的销售代理，在甲方网站或甲方的其它销售渠道销售乙方产品。乙方为甲方提供其酒店订房服务，甲乙双方工作商定结算价格及市场销售价格，市场销售价格与结算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甲方的利润。

三、权利与义务

1、甲方保证销售的乙方酒店订房服务 产品和设定的相关预订程序与乙方提供的资料内容一致，严格按照双方协定酒店订房服务产品资料内容向客人宣传推销，向客人明示接待服务标准及相关注意事项。

2、甲方以其名义为客人提供酒店订房服务，开具正式的收费收据或发票。客人在甲方网站上展示的酒店订房服务约定具有同等效力。甲方严格按照双方协定的产品和服务向客人提供订房服务约定，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及协议约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

3、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销售的产品和服务在乙方经营范围之内，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以及乙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必须合法，且具有相应的资质，否则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部赔偿。

4、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和相关单项服务资料全面、真实、有效、合法，不含任何虚假成分。

5、乙方严格按照酒店业和旅游行业相关服务标准以及双方约定的内容提供服务。如发生在乙方提供服务范围以内的各项服务质量投诉，双方共同协调处理，乙方按照有关法规和双方协议赔偿标准赔偿客人。

6、乙方提供报价后，产品或者服务项目如有更新必须提前通知甲方，因此而产生的一

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7、在乙方根据甲方的询价要求提供报价后，乙方产品如果需要进行价格调整，应提前通知甲方。如调整价格低于原价，双方按照调整价格结算；如调整价格高于原价，双方按照原价结算。

8、在双方的合作过程中，如因一方的失误引起和用户的争议以至于法律纠纷，将由引起纠纷的一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责任。

9、乙方须遵照甲方要求的服务标准为甲方及甲方的客人提供产品和服务。

四、操作程序

1、提交产品：

(1) 乙方向甲方书面或传真提供产品的具体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服务标准、不同年龄段人群的结算价和参考市场销售价，有效日期，保留房，预订限制、取消限制等。

(2) 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资料，将设计、制作相应的网页和预订程序，并发布到甲方网站或其他销售渠道上进行销售、宣传和推广。

2、确认订单：

乙方在接到甲方的客人订单后，应立即核对相关预订服务内容，并在1小时内向甲方传真或Ebooking等方式进行预订确认。

3、落实预订：

乙方接到甲方的订单后，应立即或按计划联系相关服务商，落实订单涉及的服务项目。订单中需要甲方提供的项目由甲方落实预订。

4、接待执行：

(1) 乙方在订单确认的入住日保证甲方的客人按订单约定内容获得酒店客房入住及其他相关服务。乙方确认其以及酒店工作人员在服务接待过程中，不得擅自向客人透露双方的结算价格和结算方式。

(2) 若因酒店原因造成甲方客人无法顺利入住，乙方应负责协调其服务商免费给客人升级或在客人同意的前提下，将甲方客人安排至同区域同等或者更高服务等级的酒店入住，并承担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

(3) 因天气、自然灾害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行程延滞并产生的损失双方协商解决，乙方有责任作好解释和协助处理善后工作，尽量减少客人损失。

(4) 若客人接受酒店服务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包括但不限于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一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进行事故处理和理赔。

五、结算

1、报价货币：港币 (HKD)。

2、结算货币：港币 (HKD)。

3、结算方式：甲、乙双方按约定采取 月结 方式进行结算。

月结。双方每月末进行一次结算。甲方须在每月末 将旅游者的结算单通过邮件或网络告知乙方，乙方核对完通过邮件告知甲方并提供相应金额发票并盖章。甲方财务代表对上月账款确认无误后，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旅游者的团款以约定结算价打给乙方，所有房间提前 7 天可免费取消，不足 7 个工作日原则上不可取消，考虑到网络酒店的特殊性及带来的订单量，具体视酒店房态情况酌情处理。

港币结算账户：

Account Name : WANG CHUNG JEN

Account Number : 628-021263-001

Beneficiary Bank Name : HSBC Hong Kong

Beneficiary Bank Address : 1 Queen' 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Beneficiary Bank Code : 004

SWIFT : HSBCHKHHHKH

4、如果由于乙方提供账号信息有误，导致甲方付款失败或延迟付款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须将原始发票寄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付款给乙方，否则甲方保留不支付该款的权利。

6、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各自的税赋。

六、保密条款

1、兹就双方之间的共同合作，双方均承诺并保证其有义务不向第三方透露保密信息，该保密信息是指由一方向对方透露的，与双方合作有关的任何口头或书面形式或其他形式的不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计划、客户名单、技术数据、产品构思、开发计划、职员名单、操作手册、加工工艺、技术理论、发明创造、财务情况和其他递交时约定为保密信息的资料（以下通称“保密信息”）。

2、对于本协议中描述的保密信息，双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应当（1）以不低于保护自己保密信息的程度（至少以合理程度）予以保密；（2）要求获知保密信息的人员对保密信息予以保密；（3）在必要情况下，根据双方书面商定的方式使用保密信息。

3、对于以下信息，双方均免除保密责任：由公众通过合法途径获知的信息；从第三方获知的，并未违反任何保密责任的信息；为法律或有管辖权的政府部门根据法令所要求透露

的信息，或者根据法律程序而要求透露的信息。

4、本保密条款不因双方协议终止而失效。

七、不可抗力

由于战争、地震、雷击、水灾、政府行为、黑客攻击、电信部门技术管制等不可抗力原因致使双方不能按约定履行协议，则本协议的履行时间应予以延期，双方均不对因延误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若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协议履行延期超过一个月的，本协议任何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对方，并在有关机关出具证明书后三天以内最快方式向对方提供一切相关材料。

八、知识产权

1、在履行本协议期间，甲乙双方在使用其它协议签署方的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时，应当完全单独为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中约定的内容服务，不得夹带其它业务内容或经营目的；甲乙双方在其自身宣传材料、名片、市场宣传、网站建设以及其它任何方面使用其它协议签署方拥有的名称、域名和网站，都必须事先书面通知对方，并获得对方的书面许可后方可进行；否则一方有权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其它协议签署方终止协议，由侵权行为方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甲乙双方及其职员承诺在履行本协议期间及在本协议期满后不对对方所拥有的商标、企业名称、域名等进行贬低或者其它任何损害，也不对对方互联网网页或者网站进行任何贬低、抄袭、歪曲、破坏或其它损害。

3、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或者解除后，甲乙双方承诺不向任何非本协议签署方（包括但不限于与对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提供有关双方业务、技术等一切相关信息或者资料，否则由一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另一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九、禁止贿赂条款

任何一方保证不向其它协议签署方及与本合作有关的任何非本协议签署方的雇员或管理、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在账外暗中支付任何佣金、报酬或给予回扣，或提供任何礼品或款待，亦不向其它协议签署方及与本合作有关的任何非本协议签署方雇员或管理、工作人员就上述事项达成任何安排。按照商业惯例赠送小额广告礼品的除外。若任何一方违反了本条规定，则视为严重违约。守约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单方终止本合同，同时保留依法采取进一步法律措施的权利，违约方应承担由此给守约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十、其他

1、甲乙双方商定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在广州签署生效，有效期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本协议有效期一年。若合作期满前，任何一方未在本协议届满前 1 个月内书面通知另一

方终止本协议，则本协议自动延续一年。

2、协议期间，一方欲变更或终止协议，需提前一个月向对方书面提出，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终止协议；若双方协商无法达成一致，则本协议自提出终止要求三个月之后终止。若一方未经对方同意，擅自变更或终止本协议，则需赔偿其它协议签署方因此而遭受的经济及声誉损失。

3、合同所有事宜以及操作程序，双方均由专人负责。双方往来传真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4、如果一方资不抵债，或被进行清算，或终止经营，或提出破产申请/被提出破产申请，或被宣告破产，或为债权人利益进行转让，另一方均有权通过书面通知立即终止服务而不需承担任何额外责任。

5、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有任何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法院。

6、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经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并且取代双方之前任何口头或书面信函。

甲方：汇智国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38 号农信大厦 909

联系电话：86 20 66347917

E-mail: xietian@huizhi-intl.com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株) 中华旅行社

地址：韩国首尔麻浦区西桥洞 353-4，尖端大厦 9 楼

联系电话：82) 2-338-1691

E-mail: cjtravel338@gmail.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 青岛漳州二路支行

户名：王崇仁

账号：218221107090

105-87-77222

주식회사 중화여행사 추담의
서울시 마포구 양화로 133
1707호(서교동 서교타워)
서비스 일반여행업

甲方：汇智国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86 20 66347917

日期：2017年 月 日

乙方：（株）中华旅行社

联系电话：82）2-338-1691

日期：2017年 5月 11日